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新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3,7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396 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3,750.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26 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 187.50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为 2,681.25 万股，占本发行数量的 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 1,068.75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28.50%。根据《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

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9,384.13235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20%（即 750.0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931.25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818.75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 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181343818%，有效申购倍数为 5,514.38705 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0 年 11 月 20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T+1 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 308 室主持了新乡市瑞丰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974
末“5”位数：	13167、25667、38167、50667、63167、75667、88167、00667
末“6”位数：	609761
末“7”位数：	3969519、8969519、2209359
末“8”位数：	37737163、62737163、87737163、12737163
末“9”位数：	196532284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36375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

发行人：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0日

